

立信
(特)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止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30号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0年12月11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4,8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94,800,000.00元，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5号文关于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373,329股新股。经我们审验，截至2020年12月11日止，公司实际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11,373,329股，发行价为每股35.17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柒万叁仟叁佰贰拾玖元整，溢收金额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3,754,716.98元（不含税）及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529,597.48元（不含税），股本溢价人民币384,342,337.47元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我们注意到，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4,8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94,800,000.00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9月25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16168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2月1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173,329.00元。

本验资报告供公司申请变更登记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附件(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附件(三): 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鲁晓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 (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11 日

被审验单位: 亚士创能科技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 股本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 使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 货币出资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金额
李金钟	11,373,329.00	399,999,980.93					399,999,980.93	11,373,329.00	100%	11,373,329.00	100%
合计	11,373,329.00	399,999,980.93					399,999,980.93	11,373,329.00	100%	11,373,329.00	100%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附件（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止2020年12月11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 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 额	出 资 比 例	金 额	出 资 比 例	金 额	占 注 册 资 本 总 额 比 例	金 额	占 注 册 资 本 总 额 比 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11,373,329.00	5.52%			11,373,329.00	5.5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194,800,000.00	100.00%	194,800,000.00	94.48%	194,800,000.00	100.00%	194,800,000.00	94.48%
合计	194,800,000.00	100.00%	206,173,329.00	100.00%	194,800,000.00	100.00%	206,173,329.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附件（三）：

验资事项说明

一、 基本情况：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9 年 2 月成立，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9001347433，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涛路 28 号综合楼三层、四层，法定代表人：李金钟，原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增资 2,900 万元，新增股东：上海创能明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润合同生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润合同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 5 位自然人股东。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完成股份制改革，股改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将原名“上海亚士创能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同比例增资 4,500 万元人民币，工商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7,500 万元。2013 年 2 位自然人股东赵孝芳、沈刚将其原持有公司 3.07% 计人民币 230 万元的股份全部分别转让给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泓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转让后的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同时，由这三家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共计 6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00 万元。2014 年 5 月 15 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8,100 万元增加至 14,580 万元，总股本从 8,100 万股增至 14,580 万股，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6,480 万元由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起启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40916863，原工商注册号：310229001347433 不再使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74 号”《关于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00 万股，增加后的股本为 19,480 万股。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5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1,373,329 股新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5.17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99,999,980.93 元，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73,329.00 元。

三、 审验结果：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止，公司已募集到资金人民币 399,999,980.93 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 3,754,716.98 元（不含税），实际收到 396,245,263.95 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1,373,329.00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止，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开立在下列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资金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8110201013801272560	2020年12月11日	200,000,00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755921125610809	2020年12月11日	196,245,263.95
合计			396,245,263.95

上述汇入资金共计 396,245,263.95 元(已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 3,754,716.98 元(不含税)),扣除其他上市费用 529,597.48 元(不含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5,715,666.47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11,373,329.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384,342,337.47 元(公司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四、 其他

发行费用明细列示：

中介单位名称	性质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发行费用	3,754,716.98
审计及验资费用	发行费用	141,509.43
律师费用	发行费用	377,358.49
用于本次发行的登记费	发行费用	10,729.56
合计		4,284,314.46

随附：

- 1、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 2、银行对账单（复印件）
- 3、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收款回单

日期：2020年12月11日

收款账号：755921125610809

户名：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亿玖仟陆佰贰拾肆万伍仟贰佰陆拾叁元玖角伍分

（小写）：CNY196,245,263.95

付款人账号：010900120510531

付款人户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摘要：亚士创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R9009207976

经办：C00045

回单编号：8090007470847

20201211



招商银行账户交易明细列表

Account Transaction Statement Of China Merchants Bank

姓名 (Name):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户口号 (Account No): 755921125610809

开户网点 (Sub Branch): 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期间 (Period): 20201211--20201211

记帐日期 Date	货币 Currency	交易金额 Amount	联机余额 Balance	交易描述 Transaction Type
2020/12/11	人民币(CNY)	196,245,263.95	196,245,263.95	汇入汇款(CPUA)



签字盖章 (Signature):	打印经办人 (Operator): 倪佳宁	打印网点 (Operator SubBranch): 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打印日期 (Operator Date): 2020/12/11	页数 (Pages): 1 of 1	



11210008795580

银行询证函

致：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熟支行

索引号：
编号：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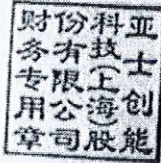
回函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联系人：吴同佳 电话：13701931790 传真：(021) 63392558 邮编：200002
电子邮箱：wu.yujia@lida.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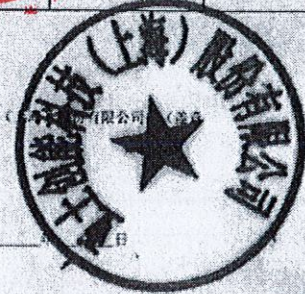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汇款人	汇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755921125616809	人民币	96,245,263.95	亚士创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如本次询证为多页次，请加盖骑缝章)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询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回复。

_____年__月__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_年__月__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以下由询证银行填列

业务标识码：11210008795580

客户名称：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该笔询证数据截至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10时止。

以下空白



2020年12月11日

经办人：倪佳宁

职务：副

复核人：[Signature]

职务：主



62991900

第1次打印

(银行盖章)

客户回单

业务类型：二代支付

交易日期：20201211

付款人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名称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10900120510531		账号	8110201013801272560
	开户行名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		开户行名	中信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开户行号	308290003335		开户行号	731141
币种及金额：		人民币贰亿元整RMB200,000,000.00			
其他信息	摘要或附言：亚士创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核心流水号：SC310606426856

此空白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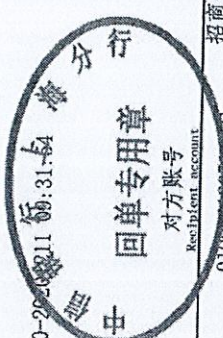
账户交易明细

Transaction details

户名: 亚士创新能力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Account name: 亚士创新能力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金额区间: -
Amount period: -

账号/卡号: 8110201013801272560
Account number: 8110201013801272560
收支类型: 全部
Income/Pay: All

时间段: 20201211 00:00:00-20201211 00:00:00
Inquiry period: 20201211 00:00:00-20201211 00:00:00
币种: 人民币
Currency: RMB



交易日期	账户序号	交易摘要	收入金额	支出金额	账户余额	对方户名	对方银行	交易流水号
Transaction date	Account No.	Description	Amount receivable	Amount payable	Account balance	Recipient	Recipient bank	Transaction no.
20201211		二代支付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常德支行	SC310606426856

回单专用章

对方账号

Recipient account

01090042685670331

对方户名

Recipient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流水号

Transaction no.

SC310606426856

打印时间: 2020年12月11日 09:31:54



设备编号: 010111C03114102

银行询证函

致：中信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索引号：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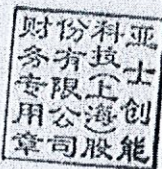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1楼
 联系人：吴晋佳 电话：13701931790 传真：(021) 63392558 邮编：200002
 电子邮箱：wu.yujia@bdo.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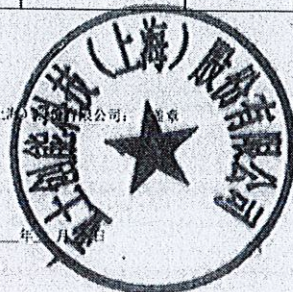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汇款人	汇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8110201013801272560	人民币	200,000,000.00	亚士创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如本次询证为多次，请加盖骑缝章)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盖章



印
校
控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2021/1/5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询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证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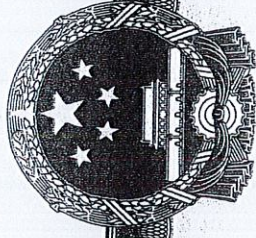
注：账户为网银账户，数据截至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 10:25 (1)



经办人：[Signature] 电话：[Number]
 复核人：[Signature] 电话：[Number]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办人： 电话：
 复核人： 电话：
 (银行盖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917003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依法受托代理记帐;税务咨询、税务代理及相关服务;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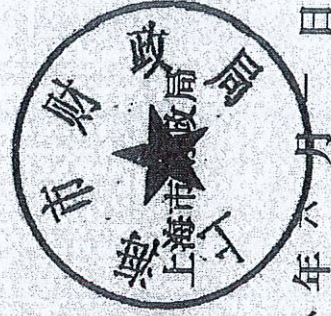
2020年09月17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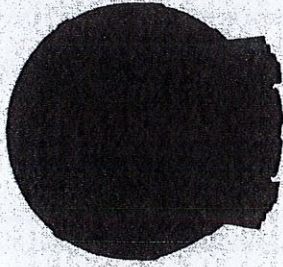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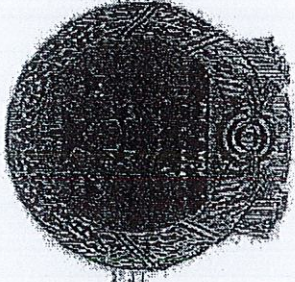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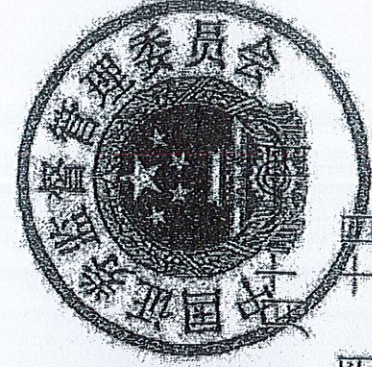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3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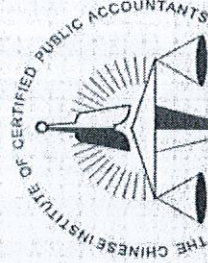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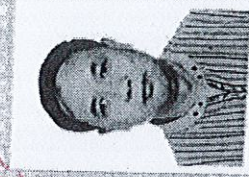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七月





姓名: 李峰华
 Full name: 李峰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4-10-26
 Date of birth: 1964-10-2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6410260018
 Identity card No.: 3101041964102600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237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23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6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1996年12月31日



证书号: 310000060237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